

证券代码：301176

证券简称：逸豪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6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逸豪新材”）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二）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

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90 人，注册会计师 109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99 人。

天职国际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5.01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19.3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9.12 亿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4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30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及 2025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涉及人员 37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杨勇，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10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赵阳，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3：刘昭玑，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闫磊，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9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赵阳、刘昭玑，以及质量控制复核人闫磊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勇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具体情况见下表所示。杨勇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纪律处分的情况。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杨勇	2024-6-20	自律监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在执行博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管措施		行股票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天职国际、韩雁光、杨勇、潘平平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	--	-----	--	--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本期相关审计费用将根据 2024 年审计的费用情况（含内控审计费用），结合 2025 年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监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